表一:

截至2017年6月17日,共有27個工程計劃經立法會事務委員會通 過而有待工務小組審批。這些工程計劃的總承擔額預算約622億 元。輪候最長的項目是:

部門	項目	被納入工務小組會
		議議程至6月17日
		(月數)
律政司	改建前法國外方傳道會大樓供	3
	法律相關組織作辦公地方及相	
	關用途	

表二:

截至2017年6月17日,共有7個工程計劃經工務小組通過而有待 財委會審批。這些工程計劃的總承擔額約608億元。輪候最長的 項目是:

部門	項目	事務委員會	被納入財委會
		通過後至6月17日	會議議程至
		(月數)	6月17日
			(月數)
運輸及	南港島線(東	6.5	1
房屋局	段) - 主要基建		
	工程		

<u>表三:</u>

2013-14立法年度 財務委員會未完成審批的工務工程項目

	項目	因財委會未及審批撥款 申請而引致的 預算額外開支 (百萬元)
1.	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1期	56.4
2.	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計劃	108.6
3.	新界東北堆填區擴建計劃	192.2
4.	新界西堆填區擴建計劃	1.2
5.	發展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1期	958.0
6.	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上蓋發展的規 劃、工程及建築研究	1.5
	總額	1,317.9